

## 辽宁省新闻简讯

### 鞍山市法轮功学员王媛被绑架、非法关押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下午，鞍山市法轮功学员王媛，在长大居民楼发真相小册子时，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被长大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抄家，现被非法关押在鞍山市月明山看守所。

### 沈阳市法轮功学员王慧静被绑架信息

辽宁沈阳市法轮功学员王慧静在2022年2月7日下午给世人发送真相资料时被北陵派出所绑架，晚上家里又遭到非法抄家，据说电脑都被抢走了。

参与此次绑架的还有沈阳市公安分局和沈阳市皇姑公安分局。

### 盘锦法轮功学员赵艳荣被构陷到检察院情况

盘锦法轮功学员赵艳荣被构陷的案子已送到盘锦市兴隆台区检察院。赵艳荣已被非法批捕。据悉：盘锦法轮功被构陷的案子都送到盘锦市兴隆台区检察院。

### 锦州市法轮功学员朱洪章再次被绑架

2月7日，大年初七，辽宁省锦州市法轮功学员朱洪章被警察从自己经营的小超市内绑架，具体情况不详。疑是在超市内给顾客讲法轮大法好的真相，被恶人举报。朱洪章原籍为吉林省人，今年五十多岁，常年在辽宁省锦州市经商，老家有八十多岁年迈的父母。

### 葫芦岛市绥中县法轮功学员王彦东被送到沈阳市康家山监狱

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日，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法轮功学员王彦东被送到沈阳沈北新区尹家乡康家山监狱。◇

## 大连市石河村九人遭冤狱 一人被迫害致死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辽宁大连市石河村是当地旅游村，位于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石河街道的中心地带，辖九个自然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八日这一天，这个实际居住人口不到四千人的村庄，有九位居民被警察绑架。他们都是法轮功学员，因为发放资料、告诉人们真相，而遭人恶告，被警察绑架。

九位法轮功学员是：谷秀华、张三曼、谭春荣、王丽果、孙宝英、周兴、刘井龙、李天学、刘希永。他们之后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至今，其中一人被迫害致死，四人已出狱，四人即将结束冤狱。

### 八旬老人刘希永再度遭枉判，狱中被迫害致死

刘希永曾在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遭诬判三年，因体检不合格未执行。他于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八日被绑架两天后，因身体原因回家；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他再次遭绑架，五月中旬被劫持到本溪监狱。

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是刘希永三年冤狱期满的日子，家人去监狱接他回家，结果他被炮台派出所和石河派出所四个警察强行劫持他们车上，非法关押到大连金州三里看守所，欲再对老人进行另一次司法迫害。两个多月后，刘希永在看守所被迫害成肺积水，不能自理，被送到金州医院，住了二十八天，期间警方雇了一个人给刘希永做陪护，同时还有一个狱警、两个武警及炮台派出所一个警察共同看守。

在医院期间，刘希永的老伴和儿子每天两次去送饭，警察却不让见面。后来刘希永再次被法院非法判刑四年，罚金六千元。他被劫持到大连市第三监狱。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刘希永因为病重再次被送进大连中心医院。



家人去照顾他，这时他的手、脚、脸全肿，不能自理，言语不能表达清楚。十二月二十日，他的家人要把他带回家，狱方拒绝，称不“转化”，刘希永只要还有一口气就不能让他回家；还称他的病在看守所所得的，与大连第三监狱无关；如果医院出示病危通知，监狱要花两三万元抢救，狱方要家人给付一切医疗费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刘希永被迫害离世，终年八十岁。

刘希永被迫害离世后，他的儿子要拉回遗体，大连市第三监狱警察不允许，说怕他们拉着尸体到处上告。狱警把刘希永的遗体送到大连市金州区南山殡仪馆，于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火化。

### 张三曼、谭春荣、李天学、刘井龙遭冤狱迫害后出狱

◎张三曼，女，一九五八年生，遭诬判三年八个月，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被劫持到辽宁省女子监狱。于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出狱。

◎谭春荣，女，一九五三年生，遭诬判三年八个月，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被劫持到辽宁省女子监狱，于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出狱。

◎李天学，男，一九五四年生，遭诬判三年二个月，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被劫持到辽南新入监狱；于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结束冤狱。

◎刘井龙，男，（见下页）

# 遭强加罪名 锦州优秀教师刘玉荣被构陷到检察院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锦州市法轮功学员刘玉荣，因串门请帮忙找工作被绑架，在没有任何证据情况下，刘玉荣被非法关押到看守所，并迅速遭批捕。如今，其案卷已被移交到凌海市检察院，检察院欲以“预备（实施）犯罪，未遂”为由进一步构陷。

刘玉荣现年六十岁，原本是凌海市翠岩镇中学优秀教师，在修炼法轮功前，患有肾盂肾炎、周身浮肿、胃溃疡、眩晕症、乙型肝炎、胆囊炎、肾结石等多种疾病。她于九七年九月喜得高德大法，修炼一段日子后，满身的病不翼而飞，由过去的病包子变成了一个健康人。而且她的心灵也得以净化与升华，刘玉荣处处以真善忍为准则，她为人善良正直，在工作中兢兢业业，在家悉心照料八旬老母，是大家公认的好职工、学生的好老师，母亲的好女儿。

因坚守真、善、忍信仰，刘玉荣二零零八年曾被冤狱六年，二零一三年被酷刑折磨出现严重脑出血症状，监狱主动给办理了保外就医，提前释放出狱。因刘玉荣入狱后被凌海市教育局、人事局开除公职，十四年工龄被凌海市社保局无理清零，至今退休金办不下来。因为身体不好、没有经济收入，无依

无靠，只做些陪老人的临时性的保姆工作，维持生存。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时左右，家住锦州市凌河区的一名七十多岁的康姓法轮功学员，由于户籍隶属于太和区，被锦州市太和公安分局国保大队警察抄家、绑架。刘玉荣下午去康家串门请帮忙找工作，被国保大队正、副大队长刘长杰、李蕾指使的北郊派出所警察非法抓捕。当晚刘玉荣关进锦州市女子看守所。

家属把刘玉荣不违法和身体特殊状况向北郊派出所、太和公安分局、看守所做出说明，可是太和国保仍将构陷她的相关材料递交凌海市检察院，导致刘玉荣很快被检察院非法批捕。

过程中，锦州市太和国保刘长杰、李蕾等为达到构陷刘玉荣的目的，逼迫刘玉荣承认自己有罪，到康家不是去找工作的，而是去取资料、发资料的，刘玉荣拒不配合。

曾经的冤狱迫害使刘玉荣身体各方面损伤都非常严重，一直在恢复中，所以她这次被抓，家属对她异常担忧，就直接向太和国保等部门作出书面说明。同时，刘玉荣的代理律师也向太和国保阐明刘玉荣无罪，没有关押理由，提交了要求释放的意见书，同时律师也向凌海

市检察院递交了撤销逮捕申请书。在法律期限内，太和国保对家属和律师的请求置之不理。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凌海市检察官曾强告知律师，不能放人，只能轻判，而且这个结论是经凌海检察院检察长认定的。因为找不到构陷刘玉荣的证据，检察院给定的诬陷罪名是：预备（实施）犯罪，未遂，说刑期年后再定（注：指二月七日上午上班后）。检察院书面回复律师的《羁押必要性审查结果通知书》，督办检察官是曾强，检察官是马量。

那么这场迫害是如何发生的呢？锦州市公安局太和分局新任局长吴亚凡和政委王超为捞取政治资本，争夺锦州市公安局各分局办案数量第一，授意下属部门疯狂绑架法轮功学员。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十二月十九日的二十三天内，以太和分局国保大队的大队长刘长杰、副大队长李蕾为首的警察，伙同辖区的派出所，采用了蹲坑、跟踪、诱骗等非法手段抓人，有预谋地非法抓捕修心向善的法轮功学员和家属十九人，骚扰四人。刘玉荣就是其中的一位。

目前仍有九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有的已被构陷到检察院。（节选）◇

（接上页）一九七七年生，遭诬判三年三个月，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被劫持到辽南新入监监狱；于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七日结束冤狱。

## 谷秀华、王丽果、孙宝英、周兴冤狱将满

◎谷秀华，女，一九六九年七月五日出生，遭诬判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被劫持到辽宁省女子监狱。

谷秀华在狱中遭迫害情况：有个叫陶奇帆的人，为了让谷秀华转化，领一帮人轮番骂她，骂得要有多难听有多难听。谷秀华实在受不了了，就用头撞墙，留下后遗症，头顶象玻璃扎得一样疼痛难忍，还让

她干活，干活时浑身疼痛，还不给钱。监狱每月限制她购物，只让她买很少的物品，根本不够用。

◎王丽果，女，一九七一年生一九七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出生，遭诬判四年，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被劫持到辽宁省女子监狱。

◎孙宝英，女，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八日出生，遭诬判四年，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被劫持到辽宁省女子监狱。

◎周兴，男，一九七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出生，遭诬判四年，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被劫持到辽南新入监监狱。

周兴曾于二零一六年九月在山东某工地打工时出去贴真相粘贴，被非法拘留一个多月。二零一七年十月一日，也曾被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大珠山镇小口子派出所绑架、拘留。

以上是石河村九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简单情况。他们为了被蒙蔽的世人能够了解真相、不被中共谎言欺骗，能够有美好的未来，不顾自身安危，走出家门，广传真相。希望善良的民众能够明辨是非，抓紧三退，有个美好未来。◇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